

安正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安正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7年8月25日在浙江省海宁市海宁经济开发区谷水路298号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本次董事会已于2017年8月20日以电子邮件、电话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。会议由陈克川先生召集并主持，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董事7人，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董事会参与表决人数及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2、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向全资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正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8月26日